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闽发证券破产追加分配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9年12月16日,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收 到闽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闽发证券")破产程序终结后破产财产第 二次追加分配金额 2,677,890.41 元。具体情况如下:

公司分别于 2003 年 4 月 15 日、4 月 21 日与闽发证券签署了总金额为 15,050.00 万元的《国债托管协议》,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,尚有 12,457.10 万元未能收回,至 2006 年中期已全部计提该笔国债减值准备。公司于 2008 年 9 月 23 日向闽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 165,642,800.00 元,2009 年 10 月 12 日获确认债权 118, 378, 257. 67 元。

2019年12月16日,公司收到破产程序终结后第二次破产财产追加分配金 额 2,677,890.41 元。

鉴于该笔国债投资资金于2006年底前已全额计提了资产损失,因此该项资 金在收回时影响本公司 2019 年度损益 2,677,890.41 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17日